

证券代码：002059

证券简称：云南旅游

公告编号：2017-083

债券代码：112250

债券简称：15云旅债

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1）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11日下午14:30；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17年8月11日上午9：30—11：30，下午13：00—15：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8月10日15：00至2017年8月11日15：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2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云南省昆明市世博路10号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一号会议室

（3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

（4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

（5）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魏忠先生

（6）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6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、

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（或股东授权代表，以下均统称“股东”）合计5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40,293,23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0.248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，代表股份440,291,73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0.2485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1,5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2%。

出席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合计2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70,3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370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268,8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36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1,5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2%。

3、魏忠先生主持会议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大成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出资参与设立并购基金—云南旅游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440,293,232股；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270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；弃权0股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睿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440,291,732股；反对1,500股，弃权0股。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97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268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451%;反对1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549%;弃权0股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国武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为:赞成440,291,732股;反对1,500股,弃权0股。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97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268,8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451%;反对1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549%;弃权0股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借款及开具银行保函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赞成440,293,232股;反对0股,弃权0股。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270,3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反对0股;弃权0股。

本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,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见证意见

北京大成(昆明)律师事务所陈自航律师、张淞凯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合法、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
2、北京大成(昆明)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2日